

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裕惠定开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0436
交易代码	00043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8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75,097,868.0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波动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将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力争为基金持有人提供持续稳定的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封闭期内，在遵循债券组合久期与封闭期适当匹配的基础上，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预测未来的市场利率、信用利差水平、利率期限结构的变化，并据此对债券组合进行调整，力争提高债券组合的总投资收益。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整体收益水平，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逐步提升组合杠杆比例，将更多资产配置与债券资产上，降低存款配置比例，组合还将在整体资产中保持适度比例流动性高的投资品种，以提升组合的流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银行定期整存整取存款利率（税后）+1.7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整体的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吴荣
	联系电话	020-38797888	021-52629999-213117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011693@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61
传真		020-38799488	021-6253582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3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1,681,204.63
本期利润	391,644,718.1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8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2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34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08,316,811.8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2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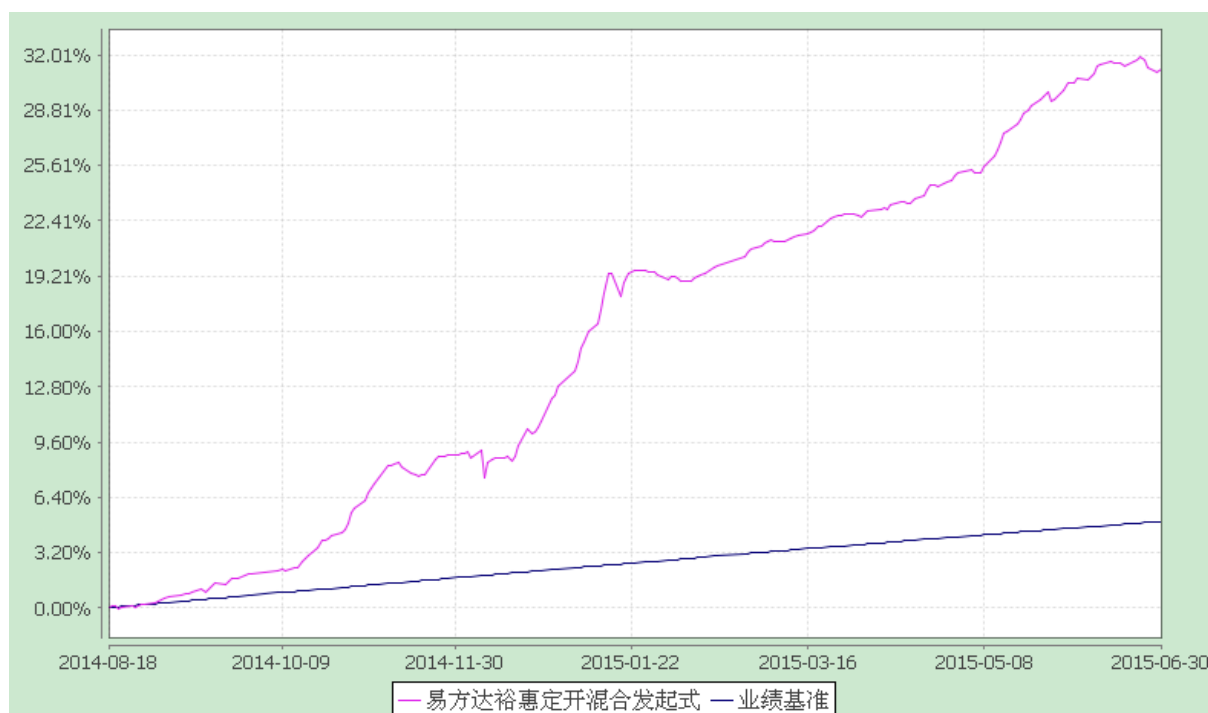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35%	0.19%	0.46%	0.01%	0.89%	0.18%
过去三个月	6.92%	0.18%	1.35%	0.01%	5.57%	0.17%
过去六个月	16.27%	0.25%	2.77%	0.02%	13.50%	0.23%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18%	0.27%	5.01%	0.02%	26.17%	0.25%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转型日期为 2014 年 8 月 18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一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自基金转型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1.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01%。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2 亿元,旗下设有北京、广州、上海、成都、南京分公司和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新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多个子公司。易方达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增长”的经营理念,以严格的管理、规范的运作和良好的投资业绩,赢得市场认可。2004 年 10 月,易方达取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5 年 8 月,易方达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7 年 12 月,易方达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2008 年 2 月,易方达获得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易方达旗下共管理 82 只开放式基金、1 只封闭式基金和多个全国社保基金资产组合、企业年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总规模 5348.85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3 年 4 月 22 日至 2015 年 3 月 13 日）、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3 年 7 月 30 日至 2015 年 3 月 13 日）、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3 年 4 月 22 日至 2015 年 3 月 13 日）、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	2013-12-17	-	9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兼任债券研究员、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负责人、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助理。
张雅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心回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5-02-17	-	6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
李一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	2015-02-17	-	7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瑞银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轩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5-02-17	-	3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苏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5-02-17	-	4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研究员。

注：1.此处的“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胡剑“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张雅君、李一硕、轩璇、苏宁“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3 次，其中 2 次为为指数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1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非指数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 年上半年基本面数据整体呈现先弱后稳的走势，6 月份宏观数据的改善较为明显，但微观表现依然较弱。物价数据整体表现平稳。政策方面，年初以来信贷、社融、财政支出等数据显示政府层面放松的力度在不断加大，二季度以后由于地方政府债务置换等力度逐步加大，社融和信贷数据有所改善。另外，房地产销售、新开工面积出现明显回升，但土地成交和房地产投资仍然处于低位。

债券市场呈现宽幅振荡的行情。12 月底开始，10 年期金融债收益率在前期降息、降准政策的刺激下从 4.1% 的位置持续下行至 3.6% 附近；春节后，由于资金面的持续紧张，市场情绪有所反转，收益率小幅回调至次低点 3.8%；3 月份在地方政府债务置换供给预期的影响下，收益率快速上行，最高至 4.3% 的高位，曲线呈现极度的平坦化；二季度在央行宽货币的政策导向下，曲线呈现大幅陡峭化的行情，4-5 月份在货币资金极度宽松的环境下，1 年金融债下行 150BP 至 2.5% 左右的最低点，3 年下行 90BP 至 3.3% 左右，5 年下行 80BP 至 3.5% 左右，10 年下行 50BP 至 3.8% 左右；5 月下旬开始，货币市场利率企稳回升，收益率曲线开始出现陡峭化上行，幅度在 10-30BP。在流动性泛滥的过程中，高等级信用债、城投债等品种出现 20-30BP 的利差缩窄。2015 年上半年信用事件频发，已经发生 3 起公募债券违约和 4 起私募债券违约事件，远超去年同期。违约事件蔓延到国企发行人和银行主承债券，信用风险暴露范围扩大。高收益债券在信用风险的持续暴露过程中不断有个券发生大幅的收益率上调。

操作上，一季度基金逐渐降低了杠杆水平。纯债方面，一季度伊始基金保持了较高的信用债仓位和较长的久期，在 1 月份随着收益率的下行逐渐减持信用债仓位和缩短久期，较好的获得了收益率曲线快速下行带来的资本利得收益。基金在二季度进一步提高了城投债仓位，在保证组合较低信用风险暴露的前提下提高组合的收益率，同时相应提高了杠杆水平，以获取息差收益。对于流动性较好的利率债、高等级信用债则以波段操作为主。权益方面，上半年本基金积极参与新股认购，权益部分在为组合带来较大正贡献的同时也使得组合整体上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净值增长。6 月在股票市场丧失定价能力陷入极度恐慌的时刻，本基金基于对政府的信心 and 政策的判断，较好地把握了底部建仓时机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弹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42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7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中期来看，我们仍坚持认为中国经济基本面持续受到经济结构转型带来的负面冲击和新一届政府通过释放改革红利带来内生增长动力加强这两股力量的交替影响。目前从各方信息和数据情况看，我们仍处于前者对经济实际运行产生的负面作用更大的阶段中。

然而增速的下行趋势不断挑战政府可容忍的底线，近期稳增长政策不断加码的信号愈来愈强烈，各项经济数据显示在二季度末政策的效果开始逐步显现。我们认为政府对经济仍具有强大的控制力，只要有足够的意愿一定能实现稳增长的目标。近期我们注意到政府层面通过增加中央政府债务的方式推动经济环比改善的动力较强，这表现在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带来的信贷额度在实质性的提高、对政策性银行注资带来信贷额度的可控性进一步增强，这些因素在短期内可能都会增加经济回暖的风险。

但是我们也注意到 2013 年以来，政府稳增长政策的边际效果在显著下降，刺激的成本却显著上升，这说明微观主体的预期对宏观调控政策的敏感度在下降。这样的变化毫无疑问增加了宏观调控的难度，同时也极大提高了政策不足或政策过头的风险。这样的风险对固定收益投资较为不利，因此我们的组合应控制总体风险，保持灵活性的仓位参与波段操作是非常重要的。

若从一个更长的视角观察，我们倾向于认为政府刺激政策只能起到托底的作用，难以带来基本面的持续回升。房地产方面，短期销售数据有所好转，但开发商的投资意愿提振并不明显，一方面除一线城市外地价在本轮调整中价格并未有明显变化，另一方面，房地产市场类似过去快速上涨的预期在消失，盈利空间下降的情况下，销售上涨推动投资上涨的过程会非常缓慢。基建投资方面，从整个经济转型、地方债务治理的大环境来看，政府不太可能推动新一轮的债务扩张，因此难以看到例如考核方式等长期因素重新走回老路。因此，整体看我们认为经济中期偏弱的格局不变。

流动性方面，在经济依然较弱的情况下，央行维持一个宽松的货币政策是较大概率的事件，原先的配资、打新资金对债券的配置压力依然较大。因此适度维持一定比例的杠杆获取价差收益、保持较高仓位的城投获取流动性溢价缩窄的收益都是仍然可以坚持的策略。

在经济增速下行、企业盈利水平下降、产能过剩行业去杠杆的大背景下，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显著上升，个券的违约、降级风险会持续释放。银行和地方政府的救助能力下降，一些经营情况、盈利能力较差的国企也面临违约风险。从监管层的态度来看，对于违约的容忍在上升，“零违约”已经不是唯一的目标，在不出现系统性风险的前提下，甚至有引导局部风险释放的意向。不过在地方政府债务置换的大背景下，对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相关的风险释放，监管层采取的态度仍相对比较谨慎。综上，我们对中低等级产业债持谨慎观点，仅对资质好但被市场错杀的品种进行选择性地持有；相对于产业债，我们认为城投债的整体信用风险仍然较低。

实际操作上，本基金将在目前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信用债仓位，获取较好的流动性溢价收窄的收益。持仓信用债以资质较好的城投债和中高等级产业债为主，降低基金的信用风险暴露，获取相对确定的持有期回报。利率债和权益主要根据市场变化情况进行波段操作。同时基金将积极关注新股申购的动态，注意保持组合的流动性。未来组合将保持较高的信用债仓位和较好的流动性水平，在经济和政策动向发生变化时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力争以较为理想的投资业绩回报基金持有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026,949.27	1,410,025.37
结算备付金	121,866,498.08	91,238,331.11
存出保证金	301,449.60	161,19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62,023,308.71	3,435,812,423.35
其中：股票投资	151,433,453.35	174,782,574.5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010,589,855.36	3,261,029,848.8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8,998,617.30	-
应收利息	88,285,684.18	78,659,448.9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502,502,507.14	3,607,281,423.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52,468,908.66	1,193,299,297.75
应付证券清算款	40,155,148.04	486,386.62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922,599.44	793,958.89
应付托管费	230,649.87	198,489.7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76,459.35	139,754.0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33,573.89	653,495.7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98,356.09	400,000.00
负债合计	1,694,185,695.34	1,195,971,382.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975,097,868.01	1,971,000,991.50
未分配利润	833,218,943.79	440,309,04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8,316,811.80	2,411,310,04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02,502,507.14	3,607,281,423.56

注：1.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8 月 18 日，2014 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422 元，基金份额总额 1,975,097,868.01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421,642,696.34
1.利息收入	105,266,318.5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647,931.34
债券利息收入	101,728,278.1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890,109.07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6,412,567.6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59,756,388.79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6,313,522.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342,656.7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36,486.5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96.64
减：二、费用	29,997,978.24
1. 管理人报酬	5,238,463.31
2. 托管费	1,309,615.86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1,160,827.66
5. 利息支出	22,058,794.8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2,058,794.83
6. 其他费用	230,276.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644,718.1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644,718.10

注：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8 月 18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71,000,991.50	440,309,049.32	2,411,310,040.8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91,644,718.10	391,644,718.1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096,876.51	1,265,176.37	5,362,052.8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307,279.19	1,329,652.91	5,636,932.10
2.基金赎回款	-210,402.68	-64,476.54	-274,879.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75,097,868.01	833,218,943.79	2,808,316,811.80

注：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8 月 18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75 号《关于核准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注册, 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正式生效, 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00,083,493.89 份基金份额, 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40,006.81 份基金份额。根据《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同时, 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 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采用若干修订后/新会计准则

2014 年 1 至 3 月, 财政部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 7 项会计准则; 上述 7 项会计准则均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2014 年 6 月, 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

上述会计准则的变化对本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下述事项外，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鉴于其交易量和交易频率不足以提供持续的定价信息，本基金本报告期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6.4.6.3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

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238,463.3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7.93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

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09,615.86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

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9,149,130.83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9,149,130.83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46%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支付。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	1,026,949.27	1,049,898.0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广发证券	603021	山东华鹏	新股网下发行	33,000	288,090.00
广发证券	300404	博济医药	新股网上发行	500	6,435.00
广发证券	300464	星徽精密	新股网上发行	500	5,100.00
广发证券	300482	万孚生物	新股网下发行	7,942	127,072.00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368	柳州医药	2014-11-26	2015-11-27	老股转让流通	26.22	82.12	107,261	2,812,383.42	8,808,273.32	-

				受限						
300436	广生堂	2015-04-16	2016-04-22	老股 转让 流通 受限	21.47	149.39	47,297	1,015,466.59	7,065,698.83	-
300463	迈克生物	2015-05-21	2016-05-27	老股 转让 流通 受限	27.96	87.76	233,333	6,523,990.68	20,477,304.08	-
300477	合纵科技	2015-06-04	2016-06-10	老股 转让 流通 受限	10.61	39.57	32,153	341,143.33	1,272,294.21	-
300471	厚普股份	2015-06-05	2016-06-10	老股 转让 流通 受限	54.01	126.41	166,143	8,973,383.43	21,002,136.63	-
300480	光力科技	2015-06-25	2015-07-02	新股 流通 受限	7.28	7.28	7,263	52,874.64	52,874.64	-
300488	恒锋工具	2015-06-25	2015-07-01	新股 流通 受限	20.11	20.11	6,734	135,420.74	135,420.74	-

6.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2243	15 东旭债	2015-05-20	2015-07-08	新发流通受限	99.99	99.99	10,000	999,868.49	999,868.49	-

注：以上“可流通日”中，部分证券的日期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375	亚厦股份	2015-06-17	重大事项	29.21	2015-07-20	26.29	1,024,966	15,871,941.66	29,939,256.86	-
300467	迅游科技	2015-06-25	重大事项	297.30	2015-07-02	267.57	3,726	125,752.50	1,107,739.80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345,469,097.26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 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50308	15 进出 08	2015-07-01	100.84	470,000	47,394,800.00
150405	15 农发 05	2015-07-01	98.34	900,000	88,506,000.00
1280336	12 娄底债	2015-07-09	104.11	200,000	20,822,000.00
1380284	13 尧都债	2015-07-09	102.84	400,000	41,136,000.00
1480478	14 石狮国投 债	2015-07-09	104.74	300,000	31,422,000.00
1480547	14 集宁债	2015-07-09	100.66	200,000	20,132,000.00
1480601	14 阜新城投 债 01	2015-07-09	104.49	152,000	15,882,480.00
1580054	15 尧都债	2015-07-09	102.18	400,000	40,872,000.00
1580060	14 阜新城投 债 02	2015-07-09	100.88	500,000	50,440,000.00
合计				3,522,000	356,607,280.00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306,999,811.40 元，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1)公允价值****(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29,232,832.49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4,032,790,476.22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4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2,223,256,207.95 元，第二层次 1,212,556,215.4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基金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并将相关债券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调整至第二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51,433,453.35	3.36
	其中：股票	151,433,453.35	3.36

2	固定收益投资	4,010,589,855.36	89.07
	其中：债券	4,010,589,855.36	89.0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2,893,447.35	2.73
7	其他各项资产	217,585,751.08	4.83
8	合计	4,502,502,507.14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3,904,557.35	2.2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8,330.00	0.01
E	建筑业	29,939,256.86	1.07
F	批发和零售业	8,808,273.32	0.3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681,083.68	0.2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75,920.38	0.08
J	金融业	39,418,886.00	1.4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47,952.30	0.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895.0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57,298.46	0.0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51,433,453.35	5.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11	国泰君安	1,147,900	39,418,886.00	1.40
2	002375	亚厦股份	1,024,966	29,939,256.86	1.07
3	300471	厚普股份	166,143	21,002,136.63	0.75
4	300463	迈克生物	233,333	20,477,304.08	0.73
5	603368	柳州医药	107,261	8,808,273.32	0.31
6	300436	广生堂	47,297	7,065,698.83	0.25
7	000089	深圳机场	502,581	5,669,113.68	0.20
8	600887	伊利股份	200,000	3,780,000.00	0.13
9	300473	德尔股份	28,645	1,901,455.10	0.07
10	000729	燕京啤酒	150,000	1,560,000.00	0.06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efunds.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95	国电电力	55,468,732.32	2.30
2	601211	国泰君安	39,232,893.00	1.63
3	600875	东方电气	33,830,227.32	1.40
4	002375	亚厦股份	16,680,263.66	0.69
5	600958	东方证券	13,187,052.83	0.55
6	000089	深圳机场	10,849,023.62	0.45
7	300471	厚普股份	8,973,383.43	0.37
8	300463	迈克生物	6,523,990.68	0.27
9	603618	杭电股份	6,215,275.00	0.26
10	600023	浙能电力	3,872,926.24	0.16
11	601021	春秋航空	3,869,750.72	0.16
12	603969	银龙股份	2,860,997.51	0.12

13	600496	精工钢构	2,549,810.00	0.11
14	603567	珍宝岛	2,542,900.00	0.11
15	002742	三圣特材	2,541,463.05	0.11
16	002391	长青股份	2,226,166.28	0.09
17	603015	弘讯科技	1,659,112.00	0.07
18	603698	航天工程	1,483,870.40	0.06
19	300418	昆仑万维	1,356,770.80	0.06
20	300436	广生堂	1,015,466.59	0.04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736	国信证券	212,456,786.96	8.81
2	600795	国电电力	76,448,198.67	3.17
3	600958	东方证券	35,265,601.21	1.46
4	600875	东方电气	34,997,636.50	1.45
5	600109	国金证券	19,507,266.66	0.81
6	603618	杭电股份	13,393,547.53	0.56
7	601969	海南矿业	12,819,818.52	0.53
8	002375	亚厦股份	12,217,302.00	0.51
9	601021	春秋航空	11,962,288.00	0.50
10	603567	珍宝岛	9,916,558.50	0.41
11	002271	东方雨虹	9,908,149.62	0.41
12	600023	浙能电力	6,445,986.04	0.27
13	600481	双良节能	5,724,695.36	0.24
14	002742	三圣特材	5,367,515.70	0.22
15	603969	银龙股份	5,114,584.40	0.21
16	000089	深圳机场	5,062,533.00	0.21
17	002063	远光软件	4,646,511.97	0.19
18	600496	精工钢构	4,434,474.36	0.18
19	300418	昆仑万维	4,070,665.40	0.17
20	603015	弘讯科技	3,449,971.00	0.14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26,057,756.0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21,903,227.40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83,183,000.00	24.3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83,183,000.00	24.33
4	企业债券	3,112,128,479.56	110.8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06,432,000.00	7.35
7	可转债	8,846,375.80	0.32
8	其他	-	-
9	合计	4,010,589,855.36	142.8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10	15 国开 10	3,000,000	302,790,000.00	10.78
2	150308	15 进出 08	2,000,000	201,680,000.00	7.18
3	150405	15 农发 05	900,000	88,506,000.00	3.15
4	101554008	15 保利房产 MTN001	700,000	70,273,000.00	2.50
5	124004	12 盐城南	590,010	59,537,909.10	2.1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01,449.6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8,998,617.3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8,285,684.1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7,585,751.08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30	格力转债	4,288,341.60	0.15
2	128009	歌尔转债	1,899,008.80	0.07
3	113007	吉视转债	1,816,227.40	0.06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	------	------	-------------	--------------	----------

1	002375	亚厦股份	29,939,256.86	1.07	重大事项停牌
2	300471	厚普股份	21,002,136.63	0.75	老股转让流通受限
3	300463	迈克生物	20,477,304.08	0.73	老股转让流通受限
4	603368	柳州医药	8,808,273.32	0.31	老股转让流通受限
5	300436	广生堂	7,065,698.83	0.25	老股转让流通受限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279	7,079,203.83	1,968,418,046.92	99.66%	6,679,821.09	0.3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5,980.42	0.001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9,149,130.83	0.4632%	9,149,130.83	0.4632%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9,149,130.83	0.4632%	9,149,130.83	0.463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 年 8 月 18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00,083,493.89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71,000,991.5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307,279.1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10,402.6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75,097,868.01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5 年 6 月 2 日，本基金管理人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工作，公司法定代表人正式变更为现任总经理刘晓艳。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的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单元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申万宏源	2	580,228,224.06	100.00%	521,007.43	100.00%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单元,无新增交易单元。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成交总 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成 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成交总 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659,747,893.69	100.00%	87,814,701,000.00	100.00%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